



# 管理程序

中国民用航空局机场司

---

编 号:AP-158-CA-2013-01

下发日期:2013年7月16日

## 民用运输机场场址 审查暂行办法

---





# 管理程序

中国民用航空局机场司

---

编 号:AP-158-CA-2013-01

下发日期:2013年7月16日

## 民用运输机场场址 审查暂行办法

---

# 民用运输机场场址审查暂行办法

##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	1
第二章	申请 .....	1
第三章	委托及评审 .....	3
第四章	审批 .....	4
第五章	附则 .....	4
附录 1	运输机场场址报审流程图 .....	5
附录 2	运输机场选址项目申请书样式 .....	6
附录 3	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对场址的意见模板 .....	8
附录 4	运输机场选址报告完整性审核要求 .....	28
附录 5	运输机场选址报告内容及深度审核要求 .....	31



# 民用运输机场场址审查暂行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民用运输机场场址审查工作，根据《民用机场建设管理规定》（民航局令第 215 号）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新建或迁建民用运输机场（以下简称“运输机场”）场址的审查。

**第三条** 中国民用航空局（以下简称“民航局”）负责运输机场场址的审批工作，民航地区管理局负责所辖地区运输机场场址的审核工作。

**第四条** 运输机场场址报审的流程如下：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申请单位”）上报申请，民航地区管理局负责审核，民航局委托评审，民航局批复（见附录 1）。

## 第二章 申请

**第五条** 运输机场场址应符合国家和民航有关规划及文件要求。

**第六条** 拟选场址由申请单位向所在地民航地区管理局提出场址审查申请，并提交运输机场选址报告（以下简称“选址报告”）一式 12 份，民航地区管理局审核通过后，向民航局上报场址审核意见。

**第七条** 申请单位向民航局提交的报审材料应包括：

（一）场址审查申请原件和申请书（见附录 2）各 1 份；



(二) 选址报告文本一式 8 份、电子版 1 份;

(三) 民航地区管理局审核意见 1 份。

**第八条** 选址报告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 符合《民用机场选址报告编制内容及深度要求》。

(二) 选址报告原则上应由一家具有(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民航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或民航机场总体规划工程专业甲级资质,或(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工程咨询民航专业甲级资质的单位编制。特殊情况下,可选择具有相应职责或具备相应分析研究实力的单位编写航行服务研究章节,由具有资质的单位统筹编制报告。(编制单位名单详见民航局网站 [www.caac.gov.cn/e1/e6](http://www.caac.gov.cn/e1/e6))

(三) 应对影响场址比选的关键因素进行重点分析,如:预选场址的空域及净空条件、气象条件、电磁环境、工程地质及抗震条件、飞机噪声影响范围、种群鸟类及野生动物活动情况、文物保护情况、环境保护及水土保持情况、市政交通配套设施条件,以及与城乡建设、土地利用规划的相容性,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航空经济布局的符合性等。

(四) 选址报告应按照运输机场场址的基本条件提出两个或三个预选场址,并从中推荐一个场址。预选场址应征求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包括:城乡规划、交通、市政、环保、气象、文物、国土资源、地震、无线电管理、供电、通信、水利等)的书面意见(见附录 3)。



**第九条** 选址报告应装订成册，附编制人员名单及加盖公章的报告编制单位资质证书（正本）复印件。选址报告分册装订时，在主报告中应有其他分册报告的主要研究内容和结论。

**第十条** 提交的有关材料应真实有效。

**第十一条** 民航局收到场址报审材料后，由机场司组织各有关司局进行会商，申请单位应按照会商意见对选址报告进行补充完善。

### **第三章 委托及评审**

**第十二条** 会商通过后，由机场司书面委托具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工程咨询民航专业甲级资质的评审单位（名单详见民航局网站 [www.caac.gov.cn/e1/e6](http://www.caac.gov.cn/e1/e6)）对选址报告进行评审。

**第十三条** 申请单位应当与评审单位依法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评审单位应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规范开展评审工作。

**第十四条** 评审单位收到委托后，应对场址申请单位提交材料的完整性（见附录4）和内容深度（见附录5）进行审核。审核不合格的，申请单位应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

**第十五条** 审核合格后，评审单位应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进行现场踏勘，对选址报告进行评审，并征求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包括：城乡规划、交通、市政、环保、气象、文物、国土资源、地震、无线电管理、供电、通信、水利等）及航油供应部门的意见和建议，形成评审意见。



选址报告存在重大技术问题的，评审单位应根据需要组织开展专题论证，并形成评审意见。

**第十六条** 申请单位应组织编制单位根据评审意见对选址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并经评审单位复核后，提交选址报告审定稿。

**第十七条** 评审单位收到选址报告审定稿后，在**20**日内向民航局出具正式评审报告，并抄送相关单位。

#### **第四章 审批**

**第十八条** 民航局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0**日内出具批复意见。

**第十九条** 场址批复后若发生较大调整，应重新报审。

####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条** 军民合用（运输）机场的选址工作参照本办法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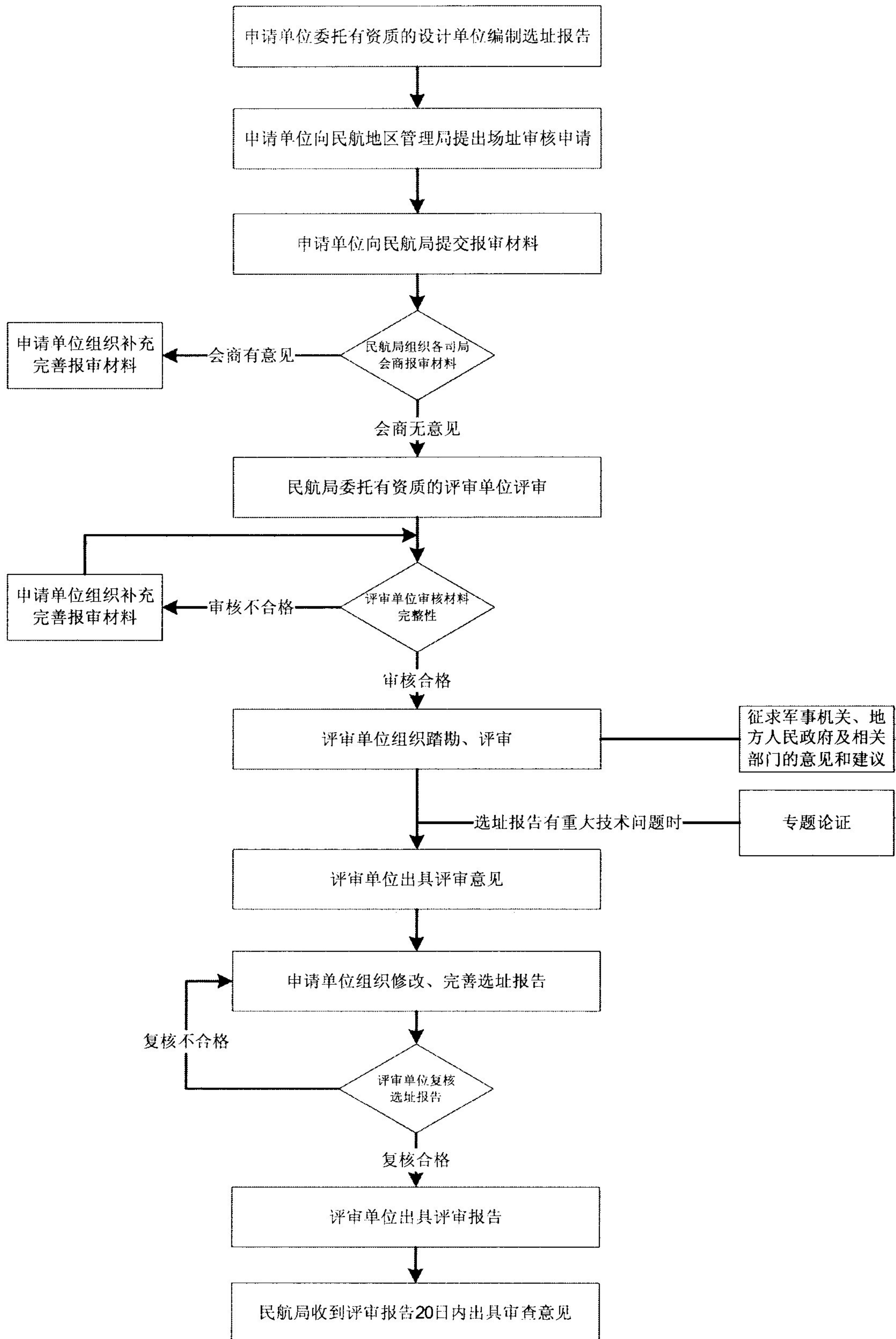
**第二十一条** 运输机场选址审批部门及评审单位的相关工作人员应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规，不得在场址审批过程中滥用职权、徇私舞弊。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由民航局机场司负责解释。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附录 1 运输机场场址报审流程图





## 附录 2 运输机场选址项目申请书样式

项目编号:

# 运输机场选址项目申请书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			
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通讯地址			
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推荐场址总投资匡算 (万元)	
机场拟定位	<input type="checkbox"/> 支线 <input type="checkbox"/> 干线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性枢纽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		
机场拟建设规模	设计机型		
	规划航程		
	飞行区指标		
	跑道运行类别		
初选场址	场址一		
	场址二		
	场址三		
	场址四		
	场址五		
	.....		
预选场址:	场址一[ ] 场址二[ ] 场址三[ ]场址四[ ] 场址五[ ]		
推荐场址			
备注			
<p>本申请单位对填写的上述内容及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p>			



## 附录 3 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对场址的意见模板

### 1. 当地政府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 **XX 市人民政府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

一、同意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方案，具体如下：

（一）场址一：场址位置、与城市距离（直线距离、公路里程）、真方位、参考坐标点、场址标高、跑道方向、跑道长度。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其他预选场址（如有）。

二、同意 XX 场址为推荐首选场址。

三、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 2. 当地气象部门对气象观测统计资料的说明

### **XX 市气象局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 所需气象资料的说明**

:

一、 本局提供了预选场址范围内或地区性气象观测点连续 5 年的气象观测资料。资料包括：

（一） 风向、风速等级及频率的统计或调查资料，绘制风力负荷图。

（二） 月平均水平能见度、云高和平均低云量的统计或调查资料。

（三） 大气温度(月平均最高和最低温度、年极端最高和最低温度)以及大风、雷暴、雾、降水等与飞行密切相关的天气条件。

二、 气象资料与所选场址的相关性分析。

三、 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 (盖章)



3. 当地勘察部门对预选场址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的普查报告

**XX 市 XX 地质勘察院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  
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的普查报告**

:

一、场址一

1、场址基本情况。

2、工程地质情况:编写内容和深度符合工程地质勘察规范。

3、水文地质情况:编写内容和深度符合水文地质勘察规范。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 (盖章)



4. 当地国土部门对预选场址征地及拆迁费用意见的函

**XX 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征地及拆迁费用意见的函**

:

一、场址一

(一) 新建 XX 机场 XX 场址符合 XX 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场址所占区域土地性质为耕地 (XX 亩)，林地 (XX 亩) ……，土地性质可调整为建设用地，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土地政策。

(二) 现场址范围内有村庄 X 个，住户 X 户，计划拆迁 X 个村庄，拆迁住户 X 户。拆迁情况已列入 XX 市城市总体规划。

(三) 征地及拆迁所涉及的相关费用说明等。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 (盖章)



5. 当地规划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XX 市规划局**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

- 一、场址一位于 XX 市城区 XX 方位，距城市中心直线距离 XX 公里。场址符合《XX 市城市总体规划》，同意 XX 场址的选址位置。
- 二、场址二：（同上）。
- 三、场址三：（同上）。
- 四、同意 XX 场址为推荐首选场址。
- 五、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附图：XX 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6. 当地交通部门对预选场址市政交通情况说明的函

**XX 市交通局**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交通情况的说明**

:

一、场址一

(一) 场址附近的交通现状，包括道路等级、与场址距离（直线距离和公路里程）、道路状况等。

(二) 机场进场路规划引接方案及相关费用说明等。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或其他交通方式的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7. 当地环保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XX 市环保局**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

一、场址一

- (一) 说明场址范围及周边是否有自然保护区及生态保护目标，以及机场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 (二) XX 场址机场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噪声影响评估，重点预测飞机噪声对医院、学校、居民区、保护区等噪声影响敏感地区的影响。
- (三) 说明污水、污物的处理方式及引流方式。
- (四) 如场址无法引入城市供热管网，说明是否同意在场址内建设燃煤锅炉房（如需）。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8. 当地地震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XX 市地震局**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

一、场址一

(一) 地理位置及地质构造

- 1、说明场址范围内是否有地震断裂带通过。
- 2、如场址附近有地震断裂带，说明其与场址的方位关系及距离，并提供地震断裂带与场址的方位关系图。
- 3、场址是否在地震断裂带避让范围内。

(二) 周边邻近地区破坏性地震简述，并说明对场址的影响。

(三) 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和基本设防烈度。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9. 当地无线电管理部门出具的预选场址电磁环境测试报告

## **XX 市无线电管理局**

###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的电磁环境测试报告**

编制内容及要求按照《民用机场与地面航空无线电台（站）电磁环境测试规范》（AP-118-TM-2013-01）执行。



10. 当地地质矿产部门对预选场址地矿情况说明的函

**XX 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压覆矿产情况的说明**

:

通过实地勘测，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XX 场址、XX 场址、XX 场址）范围内均不压覆重要矿产资源。

或者

通过实地勘测，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XX 场址）范围内已探明有 XX 矿产资源。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11. 当地文物部门对预选场址文物保护情况说明的函

**XX 市文物局**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文物遗址情况的说明**

:

通过实地勘测，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XX 场址、XX 场址、XX 场址）范围内未发现地表、地下文物和重点遗址等古迹。

或者

通过实地勘测，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XX 场址、XX 场址、XX 场址）范围内发现 XX 等古迹。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12. 当地水利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XX 市水利局**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

一、场址一

(一) 说明场址周围河道、水库等分布情况，并说明设计洪水标准。

(二) 分析上述情况对机场建设的影响。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13. 当地林业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XX 市林业局**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

一、 场址一

(一) 说明场址周边有无自然保护区。

(二) 说明场址周边及进离场航路范围内有无珍稀鸟类和候鸟群聚集地。

(三) 若存在以上情况，须对动植物资源保护与机场建设、运营的相互影响进行初步分析说明，尤其是对鸟类保护与机场安全运行的相互影响进行分析说明。

(四) 对场址占用林地的意见，并说明补偿标准。

二、 场址二：（同上）。

三、 场址三：（同上）。

四、 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14. 当地供电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电条件说明的函

**XX 市电力公司**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供电方案的说明**

:

一、场址一

（一）输配电线路分布情况调查表。

（二）X 公里范围内输配电线路分布图。

（三）供电解决方案及相关费用说明。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15. 当地通信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通信条件说明的函

**XX 市通信公司**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通信方案的说明**

:

一、 场址一

- (一) 说明场址周围通信设施资源(含线路设施和交换设施),包括位置、起止点、用途、容量、通信质量及可靠性等。
- (二) 提供通信方案、中继方式、中继线路及路由、各中继线路的长度等。
- (三) 相关费用说明(包括线路投资、设备设施投资及入网收费标准等)。
- (四) 场址范围内及周边是否有通信基站,说明具体方位及与场址的位置关系。

二、 场址二:(同上)。

三、 场址三:(同上)。

四、 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16. 当地供水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水条件说明的函

**XX 市供水公司**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供水方案的说明**

:

一、场址一

(一) 供水解决方案(包括供水点方位、与场址的位置关系等)及相关费用说明。

(二) 如水源为地下水,请说明地下水出水量、是否符合饮用水标准。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17. 当地能源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热、供气条件说明的函

**17-1: XX 市热力公司**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供热方案的说明**

:

一、场址一

(一) 建议机场采用的供热方式及采暖方式。

(二) 供热方案及相关费用说明。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17-2: XX 市燃气公司**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供气方案的说明**

：

一、场址一

供气方案（来源、运输方式等）及相关费用说明。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18. 当地住建部门关于预选场址建筑材料供应情况说明的函

## **XX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关于新建XX机场预选场址建筑材料供应情况的说明**

:

#### 一、场址一

建筑材料种类、来源、运输方式、运距及相关费用说明等。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年XX月XX日（盖章）**

19. 航油供应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油条件说明的函

**XX 航油公司**

**关于新建 XX 机场预选场址航油供应方案的说明**

:

一、场址一

供油方案（来源、运输方式等）及相关费用说明。

二、场址二：（同上）。

三、场址三：（同上）。

四、关于预选场址其他情况的意见和说明。

XX 年 XX 月 XX 日（盖章）



## 附录 4 运输机场选址报告完整性审核要求

序号	审核内容	审核结果
1	概述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1	选址工作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2	选址工作依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3	选址工作原则和基本任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4	拟选场址的基本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机场建设的必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	机场的性质和建设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1	机场的性质和作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2	拟使用机型、航程规划和航线规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3	跑道运行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4	机场建设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5	机场用地规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4	确定初选和预选场址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4.1	初选场址的原则和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4.2	初选场址的基本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4.3	预选场址的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	预选场址的基本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1	地理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2	气象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3	净空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4	空域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5	地形、地貌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6	工程地质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7	水文地质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8	公共设施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9	排水、防洪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10	交通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11	航油供应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12	电磁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13	地下矿藏和文物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14	环境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15	土地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16	拆迁或改建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17	主要建筑材料料源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	航行服务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序号	审核内容	审核结果
6.1	概述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2	飞行程序研究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3	飞机性能研究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4	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5	结论及建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7	预选场址技术经济分析比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7.1	预选场址工程技术比较分析及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7.2	预选场址建设投资估算比较分析及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8	推荐首选场址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9	结论及建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1	当地政府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2	当地气象部门对气象观测统计资料的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3	当地勘察部门对预选场址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的普查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4	当地国土部门对预选场址征地及拆迁费用意见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5	当地规划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6	当地交通部门对预选场址市政交通情况说明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7	当地环保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8	当地地震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9	当地无线电管理部门出具的预选场址电磁环境测试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10	当地地质矿产部门对预选场址地矿情况说明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11	当地文物部门对预选场址文物保护情况说明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12	当地水利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13	当地林业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14	当地供电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电条件说明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15	当地通信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通信条件说明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16	当地供水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水条件说明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17	当地能源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热、供气条件说明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18	当地住建部门关于预选场址建筑材料供应情况说明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0.19	航油供应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油条件说明的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1	附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1.1	初选场址位置地形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1.2	预选场址位置地形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1.3	预选场址与城市规划关系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1.4	预选场址净空障碍物限制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1.5	预选场址进、离场航线规划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1.6	预选场址与邻近机场空域关系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序号	审核内容	审核结果
11.7	推荐首选场址总体方案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注：根据《民用机场选址报告编制内容及深度要求》(AP-129-CA-02)第 2.5.3 条之规定，净空条件复杂的机场（有障碍物穿透《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MH5001-2006)障碍物限制面），还应制定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



附录 5 运输机场选址报告内容及深度审核要求

分项	编制内容	编号	深度要求
正文	一、概述	1	
	1、选址工作情况	1.1	
	2、选址工作依据	1.2	全国民用机场布局规划、民用机场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等。
	3、选址工作原则和 基本任务	1.3	
	4、拟选场址的基本情 况	1.4	
	(1)地区及城市简介	1.4.1	历史变革、地理位置、行政区划等。
	(2)自然资源情况	1.4.2	旅游、矿产及其他资源优势等。
	(3)社会经济发展情 况	1.4.3	人口状况、城市面积、国内生产总值、各产业发展情况、地方财政收支、人均可支配收入和纯收入等相关指标等。
	(4)交通情况	1.4.4	公路、铁路、水运、航空的现状及规划，对航空运输需求的简要预测和描述等。 <u>附图：道路运输规划图</u>
	(5)规划情况	1.4.5	城市规模、城市发展总体布局、拟选场址与城市规划的关系，场址及周边土地性质、土地利用情况、拟选场址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关系，场址与所在地区航空经济布局规划的关系等。 <u>附图：城市总体规划图</u>
	(6)原机场现状（仅 迁建机场选址）	1.4.6	
	二、机场建设的必要 性	2	
	三、机场的性质和建 设标准	3	
	1、机场的性质和作用	3.1	
	2、拟使用机型、航程 规划和航线规划	3.2	



分项	编制内容	编号	深度要求
	3、跑道运行类别	3.3	拟定跑道运行类别等。
	4、机场建设标准	3.4	
	(1) 飞行区建设标准	3.4.1	近远期飞行区指标, 近远期跑道数量和长度、平行滑行道等。 附表: <u>近远期跑道长度计算表</u>
	(2) 航站区建设标准	3.4.2	航站楼面积及配套设施。
	5、机场用地规划	3.5	近远期总体用地面积、飞行区用地面积、航站区用地面积。
	四、确定初选和预选场址	4	初选场址不少于5个, 预选场址不少于3个。
	1、初选场址的原则和范围	4.1	
	2、初选场址的基本情况	4.2	逐个说明初选场址的情况, 包括地理位置、地理坐标、与城市距离及规划关系、地形地貌条件、工程地质条件、水文条件、气象条件、净空、空域、电磁环境、排水、防洪、交通条件、土地状况、用地及拆迁等情况。 附图: <u>初选场址的位置分布图</u> 附表: <u>初选场址基本情况对比表</u>
	3、预选场址的确定	4.3	
	(1) 预选场址确定的原则	4.3.1	
	(2) 初选场址的舍弃原因	4.3.2	
	(3) 预选场址确定的结论	4.3.3	
	五、预选场址的基本情况	5	对预选场址逐个进行踏勘、调查、分析和说明。
	1、地理位置	5.1	场址与邻近城、镇距离和与城市规划的关系, 主跑道基准点的经、纬度。根据预选场址的气象条件、净空及空域条件、地形地貌等条件, 初步确定跑道真方位和布局, 并标明磁差。



分项	编制内容	编号	深度要求
	2、气象条件	5.2	<p>(1) 预选场址应有附近气象观测站采集的不少于连续5年的气象观测资料。用于气象条件分析的气象资料应当能够代表预选场址的气象状况(应由气象部门出具气象资料相关性分析意见)。在首选场址内应当建立气象观测站采集不少于一年的气象资料(含能见度、云、天气现象等航空气象要素)。</p> <p>(2) 应当整理和统计如下气象数据: ①风向、风速的统计值,用于机场跑道方位的确定或优化; ②最热月平均最高温度,用于航空器性能分析,进而确定机场跑道的长度; ③影响拟选机场正常运行的天气现象出现的频率,如大风、低云低能见度、强对流(雷暴)等,用于机场运行效率(正常率)分析; ④其他需要的资料统计值。</p> <p>(3) 应当参照《民用航空气象第7部分:气候资料整编与分析》(MH/T 4016.7)中附录A的相应格式提供下列数据: ①气候总表; ②累年各月各风向段出现频率; ③累年各月各风向段平均风速; ④累年各月各风向段和平均风速在特定范围内出现的频率。</p> <p>(4) 如果受低云低能见度、强对流天气影响较大,还应提供: ①累年各月低能见度出现次数统计数据; ②累年各月逐时段雷暴出现次数统计数据; ③累年各月不同持续时间的雷暴出现次数统计数据。</p> <p>(5) 应当绘制跑道风力负荷图(即计算侧风分量大于5米/6.5米/10米的风所占频率)。</p> <p>说明: 以上统计主要基于24小时逐时整点资料; 原始资料的风向风速为2分钟平均值; 器测能见度时,为1分钟平均值。</p>
	3、净空条件	5.3	<p>按照《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及航行相关标准,对障碍物限制面要求、障碍物评价面(OAS)(如果有仪表着陆系统)、平行进近障碍物评价面(PAOS)的要求,以及对地形复杂场址飞机一发失效起飞爬升面的要求,描述机场周边障碍物(含可能出现的移动超高障碍物)情况,说明穿透每一评价面的障碍物及其超高值,评价净空条件对场址的影响及可改善程度,估算净空处理工程量。</p>
	4、空域条件	5.4	<p>预选场址周围150公里(含)范围内的机场(军用机场、民用运输机场或其他飞行场地)分布、空域(禁区、限制区、危险区、军航及其他单位、航路使用空域、航线等)与本场的关系和航行上的矛盾,提出解决这些矛盾的办法或与有关部门协调的可能性。预选场址邻近我国边境线时,应分析起降航线与边境线的关系。</p>
	5、地形、地貌条件	5.5	<p>描述地形、地貌简况,场区范围,地面高程,地形坡度走向及河流流向,描述场区近期、远期发展使用条件,估计土石方工程量。</p>
	6、工程地质条件	5.6	<p>地质构造、区域地层情况,地层岩性,土壤结构类型和性质; 不良地质体(湿陷性黄土、盐渍土、淤泥软土、膨胀土、岩溶、泥石流等)的类型和性质,技术处理措施; 场区地震烈度,地震断裂带位置及性质; 场区适宜性评价; 地质自然灾害情况。</p>



分项	编制内容	编号	深度要求
	7、水文地质条件	5.7	分析场区的水文地质构造, 地下水的主要类型和特征, 地下水位深度, 地下水补给条件及变化规律, 冻土深度, 地下水对结构物的侵蚀性。
	8、公共设施条件	5.8	
	(1) 供电	5.8.1	说明供电、通信、供水、供气的条件和来源, 分析可靠性和品质, 距本场距离, 提出建设的基本方案。
	(2) 通信	5.8.2	
	(3) 供水	5.8.3	
	(4) 供气	5.8.4	
	9、排水、防洪情况	5.9	根据防洪标准, 提出排水、防涝、防洪的方式及措施。
	10、交通条件	5.10	说明场址周围现有的和规划的交通条件(包括公路、铁路、轻轨、水运等), 提出机场与城市联络的基本交通方案。
	11、航油供应条件	5.11	调查航油来源、航油供应量、油质等技术参数, 提出解决航油供应的基本方案。
	12、电磁环境	5.12	对预选场址进行实地勘测, 并编制电磁环境测试报告。编制内容及要求按照《民用机场与地面航空无线电台(站)电磁环境测试规范》(AP-118-TM-2013-01)执行。
	13、地下矿藏和文物情况	5.13	调查地下矿藏的种类、储量、开采价值。评估飞行对场区附近的历史文物、重要名胜古迹以及生态、自然保护区的影响程度。
	14、环境条件	5.14	机场周边大气环境和水土环境情况, 场区周围种群鸟类活及野生动物对飞行安全的影响, 生态环境情况。预测飞机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调查场区附近住宅、学校、医院等对噪声影响敏感设施的公布情况。
	15、土地状况	5.15	场区占地面积, 土地性质(国有、集体所有等)以及土地分类(基本农田、耕地、林地、草地、湿地、荒地、山地等)情况。
	16、拆迁或改建情况	5.16	需要拆迁、改建的建筑物, 以及河流、道路等情况, 及其主要工程量。
	17、主要建筑材料来源情况	5.17	调查了解当地主要建筑材料储量、质量、供应情况等。
	六、航务服务研究	6	航务研究应符合选址阶段飞行程序、飞机性能分析等相关规范要求。
	1、概述	6.1	
	(1) 编制依据	6.1.1	
	(2) 报告编制原则和基本任务	6.1.2	对预选场址的净空条件、空域、气象资料、邻近机场、环境保护、城市规划等基本因素进行分析 and 比选论证, 并选出对航空器运行和空中交通管理较为有利的场址。



分项	编制内容	编号	深度要求
	(3) 场址概况	6.1.3	对预选场址的净空条件、空域、气象资料、邻近机场、环境保护、城市规划等方面，简要分析预选场址的概况。
	(4) 机场性质和等级	6.1.4	
	(5) 跑道基本情况	6.1.5	说明初步选定的跑道位置、方位、标高、布局等基本情况以及选定的理由。
	2、飞行程序研究方案	6.2	
	(1) 净空条件	6.2.1	分析预选场址的净空条件，根据方案分析提出净空处理的意见及建议。
	(2) 邻近机场及空域环境	6.2.2	列出邻近机场及相关空域的现状，分析预选场址与邻近机场有无冲突，及其周围空域和航路、航线调整方案。
	(3) 气象资料	6.2.3	详细分析根据民航有关要求提供的气象资料，为跑道方向的初步确定提供依据。
	(4) 城市规划及环境保护	6.2.4	分析航空器运行、飞行程序方案对场址附近航线下方的噪声影响情况及与城市规划有无冲突。
	(5) 导航、监视设施布局方案	6.2.5	初步确定导航、监视设施的类型、数量及不同的备选布局方案。
	(6) 进、离场方案	6.2.6	结合上述因素分析，提出进、离场飞行程序方案。
	(7) 进近程序方案	6.2.7	对于地形复杂或空域复杂的场址应包括起飞、进近的计算和说明以及相关论证所需材料。
	3、飞机性能研究方案	6.3	
	(1) 规划机型和航线	6.3.1	拟使用机型性能数据及主要航线距离。
	(2) 跑道长度分析	6.3.2	对拟使用机型及计划航程进行飞机性能分析，初步确定跑道长度。
	(3) 起飞及着陆性能分析	6.3.3	对跑道起飞重量、航线业载能力进行计算分析
	(4) 航程分析	6.3.4	对于供油困难的场址，视情进行拟使用机型的业载航程分析。
	* 4、一发失效应急程序研究	6.4	净空条件复杂的机场（有障碍物穿透《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MH5001-2006）障碍物限制面），应制定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
	(1) 概述	6.4.1	
	(2) 依据的规定和标准	6.4.2	



分项	编制内容	编号	深度要求
	(3) 飞机基本情况	6.4.3	如果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对飞机的导航能力和机载设备有特殊要求, 应注明。
	(4) 机场航行数据	6.4.4	对于高原机场, 应在机场的气压值后, 给出对应的机场气压高度。 如果机场的飞机起飞标准小于相应的着陆标准, 所制定的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必须考虑飞往起飞备降场的情况 (除非按照着陆标准签派放行)。
	(5) 起飞性能分析	6.4.5	
	① 障碍物数据及起飞重量表	6.4.5.1	障碍物数据既需考虑增加的人工障碍物, 也需考虑机场修建时处理的地形障碍物。
	② 标准仪表离场程序及高度检查	6.4.5.2	标准仪表离场程序高度检查一般使用基准温度和无风对应的重量进行检查, 必须包含起飞航迹的水平投影和垂直剖面。
	(6) 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描述及应急程序图	6.4.6	应急程序图的描述中必须含有: 决策点、应急程序路线、加速高度等信息。
	(7) 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超障分析	6.4.7	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超障分析需进行两种检查: 高温检查 (使用月平均最高气温) 和低温检查 (使用月平均最低气温)。高温检查中, 必须包含起飞航迹的水平投影和垂直剖面, 低温检查可不包括。
	(8) 结论及相关事宜	6.4.8	如果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在签派放行中对机场和飞机有特殊要求, 应注明。
	(9) 附表及附图	6.4.9	
	① 飞行计划简表	6.4.9.1	
	② 飞机性能分析表	6.4.9.2	
	③ 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保护区图	6.4.9.3	比例为 1:5 万。预选场址的主降、次降跑道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保护区图。需附上画有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标称路线和保护区、标准重要障碍物地形图。标准仪表离场路线及边界使用绿色, 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标称路线及保护区边界使用蓝色划线, 关键障碍物使用红色标识, 机场基准点和导航台站使用红色十字线标注。
	5、结论及建议	6.5	
	(1) 分析并提出场址优势以及存在的问题	6.5.1	
	(2) 净空处理分析	6.5.2	通过飞行程序、运行标准、飞机性能以及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初步确定每个预选场址是否需要净空处理, 以及需处理的位置和容许的高度。



分项	编制内容	编号	深度要求
	(3) 场址推荐意见及跑道长度结论	6.5.3	比较各预选场址飞行程序和飞机起飞一发失效应急程序方案的可行性，从航行服务角度提出场址推荐意见，并结合航线、航程分析提出近、远期推荐的跑道长度。
	七、预选场址技术经济分析比选	7	
	1、预选场址工程技术比较分析及结论	7.1	附表：预选场址工程技术比较表
	2、预选场址建设投资估算比较分析及结论	7.2	附表：预选场址建设投资估算表
	八、推荐首选场址	8	
	1、工程技术方面比选建议及结论	8.1	逐个分析各场址的有利条件和不利条件。
	2、投资估算方面比选建议及结论	8.2	逐个分析各场址的有利条件和不利条件。
	3、航行服务研究方面比选建议及结论	8.3	逐个分析各场址的有利条件和不利条件。
	4、推荐首选场址的结论	8.4	结合上述三点明确提出推荐首选场址的意见，并提出对推荐场址初步确定命名意见。
	九、结论及建议	9	
	1、结论	9.1	
	(1) 机场建设的必要性	9.1.1	
	(2) 机场性质及规模	9.1.2	
	(3) 推荐首选场址及其初步确定的场址名称	9.1.3	
	2、建议	9.2	
	(1) 提出对推荐首选场址进行保护性规划控制的建议	9.2.1	



分 项	编 制 内 容	编 号	深 度 要 求
	(2) 提出对推荐首选场址采集气象观测资料进行复核的要求, 以及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的要求	9.2.2	
	(3) 其他建议意见	9.2.3	
附 件	一、当地政府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10.1	
	二、当地气象部门对气象观测统计资料的说明	10.2	1、包括地区气象站和场区气象临时观测点(如有)的数据资料, 并说明地区气象站与场区气象条件的相关性; 2、统计资料应为近十年的数据, 且包括民航气象要素。
	三、当地勘察部门对预选场址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的普查报告	10.3	
	四、当地国土部门对预选场址征地及拆迁费用意见的函	10.4	
	五、当地规划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10.5	
	六、当地交通管理部门对预选场址市政交通情况说明的函	10.6	
	七、当地环保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10.7	包括对预选场址飞机噪声影响、污水、废气及燃料垃圾等环保问题的意见及要求。
	八、当地地震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10.8	1、当地及预选场址地震构造、设防裂度、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及历史地震记载数据; 2、预选场址区域内是否有地震断裂带、隐伏地震断裂带, 其走向和长度; 3、预选场址距地震断裂带、隐伏地震断裂带的距离。
	九、当地无线电管理部门出具的预选场址电磁环境测试报告	10.9	逐一说明预选场址拟建的导航台使用频段的干扰情况, 是否存在超标信号, 分析干扰源。



分项	编制内容	编号	深度要求
	十、当地地质矿产部门对预选场址地矿情况说明的函	10.10	预选场址范围内是否压覆重要矿藏。
	十一、当地文物部门对预选场址文物保护情况说明的函	10.11	预选场址范围内及附近是否有文物遗址。
	十二、当地水利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10.12	
	十三、当地林业部门对预选场址意见的函	10.13	
	十四、当地供电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电条件说明的函	10.14	1、预选场址的输配电线路情况调查表及分布图； 2、供电解决方案及投资估算。
	十五、当地通信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通信条件说明的函	10.15	预选场址通信解决方案及投资估算。
	十六、当地供水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水条件说明的函	10.16	预选场址供水解决方案及投资估算。
	十七、当地能源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热、供气条件说明的函	10.17	预选场址供热、供气解决方案及投资估算。
	十八、当地住建部门关于预选场址建筑材料供应情况说明的函	10.18	预选场址建筑材料供应方案及投资估算。
	十九、航油供应部门对保障预选场址供油条件说明的函	10.19	预选场址供油解决方案及投资估算。
附图	一、初选场址位置地形图	11.1	比例为 1:10 万。
	二、预选场址位置地形图	11.2	比例为 1:1 万-1:5 万。



分项	编制内容	编号	深度要求
	三、预选场址与城市规划关系图	11.3	比例为 1:5 万-1:10 万。
	四、预选场址净空障碍物限制图	11.4	比例为 1:5 万-1:10 万。每个预选场址单独附图，其范围涵盖飞机完成正常和应急起飞以及起飞爬升离场航迹所飞经的区域，和自起始进近直至着陆所飞经的区域。
	五、预选场址进、离场航线规划图	11.5	含地形，比例为 1:25 万-1:50 万。
	六、预选场址与邻近机场空域关系图	11.6	比例为 1:25 万-1:50 万。邻近机场为包括 150 公里范围内的机场，标示各机场的跑道方位
	七、推荐首选场址总体方案图	11.7	比例为 1:1 万-1:5 万。含飞行区、航站区、工作区、进场道路、导航设施台站布置点，场外水、电、气、通信、道路等公共设施路由及布置。